

办理结果：B

是否完成对外公开：是

镇康县水务局文件

镇政水字〔2023〕59号

镇康县水务局关于对镇康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第118号建议的答复函

李秋承等代表：

你们在镇康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建设南汀河军赛民族乡“绿美河湖”的建议》，已交由我局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对于你们所提出的建设南汀河军赛民族乡“绿美河湖”项目，我局高度重视，已将南汀河（镇康县军赛段）绿美河湖建设纳入镇康县绿美河湖三年行动（2022-2024年）计划中，计划对南汀河军赛坝段河道500m美化绿化、新增步行空间、夜间灯光照明安装、水岸线水生植被修复，增添绿色休闲空间，计划绿化面积11200m²，建设步道1200m²，观景台60m²，照明灯具75个，计划投入资金540万元。待项目落实后立即启动实施。

感谢您们对水利工作的支持，对以上办理有何意见，请填入“征询意见表”向县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反馈。



2023年6月14日

(建议办复工作联系人：张旭军，联系方式：0883-6630190)

报：县人民政府

送：县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军赛乡人大主席团，周德华，周天治，罗永兰。

镇康县水务局办公室

2023年6月14日印制